

证券代码：837690 证券简称：中艺股份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卫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00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姚慧语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南京中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投资方向的调整，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南京中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2% 股权，转让价为 0 万元（对应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192 万元），本次转让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交易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，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5 日